（上接B062版）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应按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监事1名、职工监事2名。公司于2021年10月19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蔡国鹏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非职工监事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

公司于2021年10月19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戎益勤先生和邱银飞女士为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出的非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之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特此公告。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及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0月20日

附件：

职工代表监事及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一）戎益勤先生简历：

戎益勤，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律师。现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宁波禾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浙江导司律师事务所律师，上海市中联鼎峰律师事务所律师，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

（二）邱银飞女生简历：

邱银飞，女，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女装事业部审计部部长。

（三）蔡国鹏先生简历：

蔡国鹏，男，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工程师，第十一届宁波市海曙区人大代表。现任太平鸟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工会副主席等职务。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21-063
债券代码：113627　债券简称：太平转债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征集投票权的起止时间：2021年11月15日至2021年11月16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并受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委托，独立董事蒲一苇女士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1年11月19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蒲一苇女士，蒲一苇女士基本情况如下：蒲一苇，1970年出生，法学博士，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宁波大学法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兼任宁波大学法学院诉讼法研究所所长，中国社科院法研所兼职博导，中国法学会民事诉讼法研究会常务理事，浙江省诉讼法学会常务理事，宁波大学资产经营公司监事，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二）征集人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三）征集人与其主要亲属未就本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本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四）征集人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征集人独立董事蒲一苇女士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表决意见为同意。

独立董事蒲一苇女士认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利于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11月19日15点00分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11月19日至2021年11月1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召开地点

宁波市新晖南路258号太平鸟时尚中心公司会议室

（三）征集投票权的议案

1、《关于（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其具体内容如下：

（一）征集对象

截至2021年11月12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

2021年11月15日至2021年11月16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三）征集方式

采用公开方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公告进行委托投票权征集行动。

（四）征集程序和步骤

第一步：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其应按本报告书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第二步：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供的所有文件应由法人代表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人代表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第三步：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第二步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报告书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到达地邮局加盖邮戳日为送达日。未在规定征集时间内的送达为无效送达，不发生授权委托的法律后果；未按要求制作和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不发生授权委托的法律后果。若出现上述两种情形，授权股东可按有关规定自行行使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投票权。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地址：宁波市新晖南路258号太平鸟时尚中心

收件人：范盈颖

电话：0574-56706588

传真：0574-56225671

电子信箱：board@peacebird.com

邮编：315000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第四步：由见证律师确认有效表决票。

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将对法人股东和个人股东提交的前述所列示的文件进行形式审核。经审核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将由见证律师提交征集人。

（五）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审核，全部满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1、已按本公告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股东已按本报告书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六）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给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对同一事项不能多次进行投票。出现多次投票的（含现场投票、委托投票、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七）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但对征集事项无投票权。

（八）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亲自出席或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登记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若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未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对征集人的委托为唯一有效的授权委托；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特此公告。

●报备文件

征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征集人：蒲一苇
2021年10月20日

附件：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蒲一苇女士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应当就每一议案表示授权意见，具体授权以对应格内“√”为准，未填写视为弃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

签署日期：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21-064
债券代码：113627　债券简称：太平转债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1月1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11月19日15点00分

召开地点：宁波市新晖南路258号太平鸟时尚中心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11月19日

至2021年11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涉及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由独立董事蒲一苇女士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5.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5.01	张江平	√
5.02	戴志勇	√
5.03	陈红朝	√
5.04	王明峰	√
5.05	翁江宏	√
5.06	何翔	√
6.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6.01	邹炼辰	√
6.02	楼百均	√
6.03	蒲一苇	√
7.00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1）人
7.01	蔡国鹏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均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1年10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公司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2、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5、6、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与本次股权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77	太平鸟	2021/11/1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登记或投到时需要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参会登记时间：2021年11月16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6: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浙江省宁波市新晖南路258号太平鸟时尚中心）

4、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传真或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联系人：范盈颖

电话：0574-56706588

传真：0574-56225671

邮箱：board@peacebird.com

3、联系地址：宁波市新晖南路258号太平鸟时尚中心

邮编：315000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11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5.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张江平	
5.02	戴志勇	
5.03	陈红朝	
5.04	王明峰	
5.05	翁江宏	
5.06	何翔	
6.00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01	邹炼辰	
6.02	楼百均	
6.03	蒲一苇	
7.00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7.01	蔡国鹏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